

##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2.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6月17日（星期三）15:0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7日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2. 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领航大厦3栋1201会议室。

3. 召开方式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主持人：董事长燕现军先生

6.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的总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6人，代表股份884,107,821股，占公司所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042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854,190,45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.0111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33 人，代表股份 29,917,36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318%。

## 2. 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5 人，代表股份 29,917,96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318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6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33 人，代表股份 29,917,36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318%。

3. 公司现任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，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与江阴澄高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等 2026 年度日常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8,936,8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7207%；反对 88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721%；弃权 91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72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28,936,86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7207%；反对 889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721%；弃权 91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72%。

出于审慎性考虑，股东华润化学材料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数 854,189,859 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徐双豪、翁连诚两位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2. 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17 日